



交通部公路總局 廣告



收到交通違規事件罰單，
如果沒有轉歸責，
就會處罰你喔！

最新修法 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 交通違規轉歸責

QA 懶人包

第63條、第63條之1、第63條之2



收到逕行舉發違規單

車主要記得在應到案日期前

歸責給實際駕駛人



我是車主但汽車借給他人使用

若未辦理，會處罰車主喔

有駕照

★ 記違規點數

★ 接受道安講習

★ 吊扣或吊銷駕照

無駕照

★ 記該汽車違規紀錄1次

★ 吊扣或吊銷車牌



收到逕行舉發違規單，車主要記得

**在應到案日期前轉歸責
給實際駕駛人喔！**

如未在期限內辦理轉歸責，
車主可能會受到以下處罰喔

- 記違規點數
- 接受道安講習
- 吊扣或吊銷駕照





收到逕行舉發違規單，車主要記得

**在應到案日期前轉歸責
給實際駕駛人喔！**

如未在期限內辦理轉歸責，
車主可能會受到以下處罰喔

 記該汽車違規紀錄1次

 吊扣或吊銷車牌





收到逕行舉發違規單

車主要記得在應到案日期前

歸責給實際駕駛人



公司名下的車輛

汽車是所屬員工使用



記該汽車違規紀錄1次



吊扣或吊銷車牌

公司為租用人

汽車是所屬員工使用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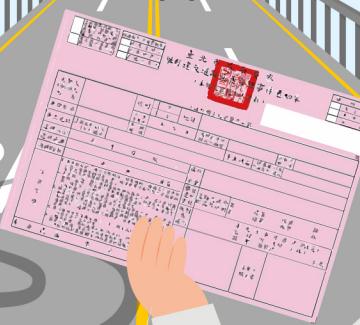
原違規行為條款之
2倍或3倍罰鍰



公司車是員工開的
公司收到罰單會怎麼處罰呢？



公司用車



公司代表

收到逕行舉發違規單，公司要記得
在應到案日期前轉歸責
給實際駕駛人喔！



**如未在期限內辦理轉歸責，
可能會受到以下處罰喔**



記該汽車違規紀錄1次



吊扣或吊銷車牌



收到逕行舉發違規單，公司要記得

**在應到案日期前轉歸責
給實際駕駛人喔！**

**如未在期限內辦理轉歸責，
可能會受到以下處罰喔**

原違規行為條款之2倍或3倍罰鍰





常見違規

除了繳罰單還要
記點記次



常見違規記點！

1點

- 超速
- 未打方向燈
- 併排停車...等

2點

在高速公路：

- 超速
- 未保持安全距離
- 使用路肩...等

3點

- 闖紅燈
- 不禮讓行人
- 危險駕駛行為...等



汽車駕駛人被記違規點數，
會有什麼處罰呢？



1年內
累計記點達**12點**



吊扣駕照
2個月



2年內
吊扣駕照2次
再次記點



吊銷駕照

Q

自費參加道路安全講習
可以抵扣違規點數嗎？



1年內累計違規點數達6點

自費參加道路安全講習
可抵扣違規點數**2點**



不過1年內1次為限！





車輛因為逕舉違規
被記違規次數，會有什麼處罰呢？



逕舉違規 (§ 63之2)

1年內
累計違規記錄達3次



吊扣汽車牌照2個月





一般違規 (§ 63之1)

3個月

累計違規記錄達3次



吊扣汽車牌照1個月





交通部公路總局 廣告



提醒您遵守交通安全規則

創造安全用路環境



交通部公路總局

關心您